

## 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

## [2014]第四季度报告

基金管理人: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送出日期:2015年1月20日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所制作的报告不存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  
2014年1月1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、净值表现、风险揭示等信息,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定期报告所载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活动,否则,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法律责任,并赔偿给基金财产或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全部经济损失。

本基金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。

§ 1 基金产品概况

基金名称: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: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

基金代码:163114

基金运作方式: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14年5月30日

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:3,604,313,944.00份

基金类型:股票型基金

基金管理人: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: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基金募集期:2014年5月22日至2014年5月29日

基金存续期:2014年5月30日至2014年12月31日

基金募集面值:1.00元

基金募集对象: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、机构投资者

基金募集期:2014年5月22日至2014年5月29日

基金募集面值:1.00元